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黃馨怡
傳真：03-8462776
電話：03-8462860轉225
電子信箱：audrey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花蓮市明義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2月22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08003834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。(1080038348_Attach000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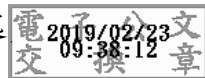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函轉臺灣漁業經濟發展協會「傑出博、碩士論文獎學金申請辦法」及「漁村優秀原住民學生獎學金實施要點」，自即日起至108年3月31日止（郵戳為憑）受理申請，請貴校惠予協助符合資格人員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灣漁業經濟發展協會108年2月18日台(108)漁經發字第108000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相關申請訊息請參閱附件或電洽承辦人陳美華，聯絡電話：02-24622192分機6806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花蓮縣高中職學校、國立東華大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、大漢技術學院、臺灣觀光學院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108/02/23



1080000722